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3

##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玉溪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开展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协议内容不属于强制性履约条款，不涉及具体的权利义务安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事项。后续具体的合作事宜，双方还需另行商定，履行各自的审议程序后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署并生效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后续协议的签订、双方具体的合作事项、合作方式及合作时间等均具有不确定性。

另外，双方拟合作事宜具体的实施还可能受宏观经济形势、有关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双方经营计划、发展战略调整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存在不能按期实施或未达预期效果的风险。

2、签署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业绩不会有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将视双方后续可能开展的正式合作的具体情况而定。

### 一、协议签署概况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沃森生物”）于2025年7月22日与玉溪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溪运营公司”）签署了《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玉溪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基于公司持续发展及业务扩张需求，以及双方拥有的业务、技术、市场、资本、产业等优

势资源，双方拟通过资源整合，实现优势互补，助力产业发展升级，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本协议。本协议约定的双方合作期限暂定为三年，经双方同意后可展期。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事项经公司 2025 年度总裁办公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玉溪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400MA6K49GF7F

法定代表人：杨阳

注册资本：195,241.4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21 日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棋阳社区迎春街 2 号

主营业务：对市政府授权的国有资本进行运营管理；对政府存量债务进行化解处置；对外进行股权、债券和竞争性项目的投资及经营业务；拓展债券融资，设立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发挥基金引导作用；财务顾问及经济咨询业务；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务项目的运作；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吸引社会投资特别是民间投资参与我市公共服务、环境保护、生态建设、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建设运营；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截止以外的资本投资与运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玉溪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8.8301%
云南省财政厅	9.8126%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573%

与公司的关系：玉溪运营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与玉溪运营公司未发生类似交易事项。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合作内容

双方拟围绕疫苗及生物制品产业领域建立长期、稳定、全面、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充分调动双方优质产业资源，推动公司在创新疫苗及合成生物制造行业的产业升级和业务扩张发展。双方将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产业资源、产业布局、产业落地等各方面深化协同。

在本协议约定的合作期限内（暂定为三年，经双方同意可展期），玉溪运营公司将通过认购公司发行股份、参与公司主导的基金投资和产业并购等多样化的方式，积极开展与公司在资本运作层面的战略合作，支持公司优化股权结构，充实资本实力。

## 2. 合作方式

2.1 双方拟采取的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

2.1.1 双方拟共同出资设立股权投资基金，参与对与公司业务具有协同性的上下游产业链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2.1.2 双方就看好的实体业务机会，共同筛选、评估项目发展前景及风险，并共同进行投资建设和运营。

2.1.3 在合适时机，玉溪运营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通过参与公司公开/定向增发等符合法律法规的方式投资入股公司。

2.1.4 玉溪运营公司积极支持公司在玉溪市全域范围内开展疫苗及生物制品相关业务，推动公司在玉溪市的疫苗及生物制品相关投资项目的实施、落地。

2.1.5 玉溪运营公司积极协助公司在融资、政策、产业协同等方面获得支持，并在合适时机为公司引入产业资金。

2.1.6 玉溪运营公司利用自身资源和优势，积极为公司引进创新疫苗及合成生物制造领域的优质资源，协助公司拓展市场，获取潜在业务机会，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力。

2.1.7 其他双方协商一致的合作方式。

2.2 具体合作事宜，双方将根据具体的合作方案另行履行各自内部审议程序后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开展。

## 3. 其他

3.1 本协议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凡因本协议而发生的任何争

议，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2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 **四、签署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玉溪运营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有助于双方建立长期、稳定、全面、深入的战略合作关系，玉溪运营公司专注于布局新兴行业领域，发挥产业引导作用，以“资本+产业”“基金+产业”“资本+股权”等方式引导和带动社会资本共同发展，双方后续拟开展的合作事项有利于助力公司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充实资本实力，加速实现创新疫苗及合成生物制造行业的产业升级和业务扩张，对公司在疫苗及生物制品产业领域的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本协议为意向性协议，签署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业绩不会有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将视双方后续可能开展的正式合作的具体情况而定。

#### **五、重要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双方签署的开展战略合作的意向性协议，协议内容不属于强制性履约条款，不涉及具体的权利义务安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事项。后续具体的合作事宜，双方还需另行商定，履行各自的审议程序后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具体合作事宜以双方另行签署并生效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后续协议的签订、双方具体的合作事项、合作方式及合作时间等均具有不确定性。

另外，双方拟合作事宜具体的实施还可能受宏观经济形势、有关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双方经营计划、发展战略调整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的影响，存在不能按期实施或未达预期效果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本协议签署后，后续双方如启动具体合作事项，公司将严格履行法定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暂未有未

来三个月内增持或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5 年度总裁办公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